

## 中国法学会邮件系统

用户名 密码 

## 信息检索

包含字符 检索内容 检索字段 排序字段 排序方式 

一月信息排行

Commun

教育咨询 &gt;&gt; 法律教育 &gt;&gt; 教育探索

本层分类: | 教育探索 | 教育信息

→ 教育探索

## 美国的法学院院长

阅读次数: 561 2006-6-27 9:52:00

## 美国的法学院院长

法学院通常由一个教授担任院长，负责全面工作，其最主要的任务是日常行政和筹款，院长往往把主要的精力放在对外联络和筹款活动上。一般还有几个副院长和助理院长协助院长工作。以杜克大学法学院为例，院长是Pamela B. Gann教授，有一个资深副院长（Senior Associate Dean）和一个助理院长（Assistant Dean）共同负责教学和学术事务，还有四个副院长（Associate Dean）和两个助理院长分管图书馆和电脑服务、国际交流、招生和学生财政资助、毕业“分配”、学生事务、对外交流事务。耶鲁大学法学院除了院长Kronman教授外，还有副院长和助理院长9位，当然其英文的Title是不同的，有一个称为Deputy Dean，法律图书馆馆长也是院领导的核心成员之一，排在其后，其他称为Associate Dean和Assistant Dean。在NYU法学院还有Vice Dean一职也是副院长。因行程匆匆，未及深究这些不同称呼的副院长有何区别。

美国大学法学院的体制很有特色，值得认真研究。由于法学院是本科后的专业学院，不是纯学术性的院，与自己的行业协会……律师公会（American Bar Association）和全国大学法学院联合会（American Association of Law Schools）关系密切，因此在大学里的自主权较大，基本上一切事情都有法学院自己来管理，所以需要这么多院领导来各自分管一摊儿事。法学院就像一个制造律师的工厂一样，从“进货”（即招生Admissions）到生产管理（teaching）一直到“销售”（即毕业找工作Career Counseling and Placement,）都由学院自己来管理，因此事情也就特别多。

[【返回】](#)

欢迎光临**中国法学会**官方网站

Thank you for visiting [www.chinalawsociety.org.cn](http://www.chinalawsociety.org.cn)

中国法学会 版权所有 © 2005 京ICP备05072373号 [联系方式](#)  
(浏览中国法学会网, 建议将显示器的分辨率设为1024\*768) 网站制作与维护: 北京长城宏业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